

信息披露

B032
Disclosure

(上接B031版)

五、申购赎回的费用、限制及暂停申购赎回的情况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金额的数量限制。
5、申购和赎回的数额限制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申购金额和赎回金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必须在公告调整前将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六、申购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的基本费用包括管理费和基本托管费。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的基本费用的费率或者收费方式。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的基本费用的费率或者收费方式。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的基本费用的费率或者收费方式。
5、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的基本费用的费率或者收费方式。

6、本基金的申购费用最高不超过申购金额的5%。本基金对持续持有期少于90日的投资者收取15%的赎回费，并将上述赎回费用全额计入基金财产。本基金的申购费率、申购金额与申购费率、赎回金额与赎回费率的比例关系、申购费用的计算方法、申购金额的认定方法、赎回金额的认定方法、赎回费用的计算方法、赎回金额的认定方法等，详见本招募说明书“第十一部分”中“六、申购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的有关规定。
7、基金管理人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下，可以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或收费方式。
8、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的基本费用的费率或者收费方式。
9、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的基本费用的费率或者收费方式。
10、基金管理人可以在不违反法律法规的情况下，调整上述规定的基本费用的费率或者收费方式。

七、拒绝或暂停申购的情形
1、发生上述第1.2.3.6.8.9项暂停申购情形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申购公告。如果投资者的申购申请被拒绝，被拒绝的申购款项将退还给投资人。基金管理人应及时向投资人说明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办理。
2、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項的情形
3、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非正常停市，导致基金管理人无法计算当日基金资产净值。
4、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5、巨额赎回的限制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

6、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1、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

7、巨额赎回的限制
1、发生上述第1.2.3.6.8.9项暂停申购情形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申购公告。如果投资者的申购申请被拒绝，被拒绝的申购款项将退还给投资人。基金管理人应及时向投资人说明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办理。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

8、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項的情形
1、发生上述第1.2.3.6.8.9项暂停申购情形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申购公告。如果投资者的申购申请被拒绝，被拒绝的申购款项将退还给投资人。基金管理人应及时向投资人说明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办理。
2、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
3、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

9、巨额赎回的情形及处理方式
1、巨额赎回的限制
2、巨额赎回的处理方式
3、发生上述第1.2.3.6.8.9项暂停申购情形之一时，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申购公告。如果投资者的申购申请被拒绝，被拒绝的申购款项将退还给投资人。基金管理人应及时向投资人说明情况并按相关法律法规办理。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赎回申请。

10、暂停申购或赎回的公告和重新开放申购或赎回的公告
1、发生上述暂停申购或赎回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期限内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公告。
2、如发生暂停的情况为1日，基金管理人应立即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3、基金管理人应通过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说明情况并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11、巨额赎回的公告
1、发生上述暂停申购或赎回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期限内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公告。
2、如发生暂停的情况为1日，基金管理人应立即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3、基金管理人应通过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说明情况并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12、巨额赎回的公告
1、发生上述暂停申购或赎回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期限内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公告。
2、如发生暂停的情况为1日，基金管理人应立即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3、基金管理人应通过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说明情况并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13、巨额赎回的公告
1、发生上述暂停申购或赎回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期限内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公告。
2、如发生暂停的情况为1日，基金管理人应立即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3、基金管理人应通过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说明情况并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14、巨额赎回的公告
1、发生上述暂停申购或赎回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期限内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公告。
2、如发生暂停的情况为1日，基金管理人应立即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3、基金管理人应通过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说明情况并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15、巨额赎回的公告
1、发生上述暂停申购或赎回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期限内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公告。
2、如发生暂停的情况为1日，基金管理人应立即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3、基金管理人应通过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说明情况并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16、巨额赎回的公告
1、发生上述暂停申购或赎回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期限内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公告。
2、如发生暂停的情况为1日，基金管理人应立即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3、基金管理人应通过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说明情况并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17、巨额赎回的公告
1、发生上述暂停申购或赎回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期限内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公告。
2、如发生暂停的情况为1日，基金管理人应立即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3、基金管理人应通过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说明情况并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18、巨额赎回的公告
1、发生上述暂停申购或赎回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期限内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公告。
2、如发生暂停的情况为1日，基金管理人应立即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3、基金管理人应通过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说明情况并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19、巨额赎回的公告
1、发生上述暂停申购或赎回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期限内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公告。
2、如发生暂停的情况为1日，基金管理人应立即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3、基金管理人应通过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基金份额持有人说明情况并公告。
4、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20、巨额赎回的公告
1、发生上述暂停申购或赎回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应在规定期限内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公告。
2、如发生暂停的情况为1日，基金管理人应立即暂停接受基金的申购或赎回申请。
3、基金管理人应通过邮寄、传真或电子邮件